

张店区科学技术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报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有关规定和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一部署要求，由张店区科学技术局编制。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区级部门单位信息公开版块查阅或下载（网址：<http://www.zhangdian.gov.cn>）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张店区科学技术局办公室，地址：张店区新村西路 226 号张店区政务中心，邮编：255000，Email:zdqkjbg@zb.shandong.cn，联系电话：0533-2869907。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情况

2019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张店区科学技术局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落实“五公开”工作机制。以公开、便民、勤政、廉洁、高效为基本要求，优化政务服务，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公开责任。区科技局党组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职责分工。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例会，主要领导每半年听取一次工作汇报，确保政务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开展政务公开培训，年初制定《区科技局政务

索引号:	11370303004217186G/2019-09484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发布机构:	张店区科学技术局	组配分类:	区政府部门文件

关于调整张店区科技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9-12-03 10:33:17

浏览次数：29

字体：[大 中 小]

局属各单位、各科室：

为更好的贯彻执行区委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求，结合局工作实际，经局党组研究决定，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现将组成人员公布如下。

组 长：张晓慧 区科技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副组长：张晓鹏 区技术开发服务中心主任、局办公室主任

姜晓茜 区科技创新与人才服务中心主任

刚秀荣 区科技局工会上任

成 员：王 强 区科技局科技管理科科长

郑连敏 区科技局高新科科长

邓珊珊 区科技局组织人事科科长

张晓鹏同志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张晓鹏同志兼任，郑连敏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

信息公开培训计划》，不断增强干部的政务公开意识和业务水平。通过全员宣传培训、业务能力培训、保密重点培训、组织经验交流等多方面、多维度的培训课程，切实加强了对

索引号:	11370303004217186G/2019-09457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发布机构:	张店区科学技术局	组配分类:	专项发展规划计划

区科技局政务信息公开培训计划

发布日期：2019-03-28 09:32:24

浏览次数：4

字体：[大 中 小]

为认真落实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和要求，进一步提高我局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素质，规范工作程序，提高工作能力和办事效率，结合局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年度政务公开学习培训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坚持“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原则，加强政务公开培训工作，不断增强干部的政务公开意识，健全工作机制、创新公开形式、完善公开内容、接受社会监督，促进我区政务公开工作的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

二、培训内容及方式

1、全员宣传培训。学习传达《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区关于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规定，相关政策文件等。

2、业务能力培训。进一步明确政务公开的内容范围、程序流程、监督管理等各项制度，使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进一步熟悉工作流程，做到严格按照章办事。

3、保密重点培训。加强保密意识和网络安全意识，学习相关文件和案例。

4、组织经验交流。针对在政务公开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政策解读、经验交流、答疑解惑。

三、培训要求

局政务公开培训工作将建立长效机制，培训工作需明确分工，责任到人。要加强对培训方案的组织实施和参训人员的管理，切实保证培训的质量。

培训方案的落实和参培人员管理，保障了培训质量。

（二）深化公开内容，打造阳光政府。围绕中央、省、市、区政务公开工作重点，将公开的政府信息划分为 16 个类别，制定了《2019 年张店区科技局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围绕科技创新、新旧动能转换、权责清单、建议提案办理结



索引号:	11370303004217186G/2019-07084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发布机构:	张店区科学技术局	组配分类:	专项发展规划计划

2019年张店区科技局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发布日期：2019-03-28 15:45:49 浏览次数：4 字体：[大 中 小]

2019年张店区科技局政务公开工作 实施方案

为认真落实区政府办要求，为进一步推进2019年区科技局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认真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区委“三三四”工作思路和“双招双引”工作要求，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打造公开、透明、高效、廉洁的服务型机关。

二、工作目标

建立健全区科技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制定完善工作制度，加强机构和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区科技局联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全面完成区政府办要求，明确所承担的各项政务公开工作任务。

三、主要任务

（一）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明确分管领导和责任部门，配齐配强兼职工作人员，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单位年

果等重大部署；围绕机构改革、财政预决算、规划计划等重点领域；围绕政府会议、法规公文、政策解读等方面做了安排部署。对部门业务工作及时公开，将区内申报英才计划、科学技术奖等情况予以公示，更好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

www.zhangdian.gov.cn/art/2019/9/25/art_6235_17

火狐官方网站

火狐官方网站

新手上路

最常访问

新手上路

张店

出行常用

会计考试

邮箱

百度

科技

新媒体维护

>>

移动设备上

简体 | 繁体 | 无障碍浏览

国务院 | 山东省政府 | 淄博市政务网



张店区人民政府

People's Government of Zhangdian District

齐风陶韵

生态淄博

首页

走进张店

要闻动态

政务公开

政民互动

政务服务

数据公开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务公开 > 法规公文 > 公示公告

索引号:	11370303004217186G/2019-02712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发布机构:	张店区科学技术局	组配分类:	公示公告

2019年度淄博市重大科技成果提名项目公示

发布日期：2019-09-25 08:36:09

浏览次数：50

字体：[大] [中] [小]

各有关单位：

按照《淄博市深化科技奖励制度改革方案》，原“市科学技术奖”调整为“市重大科技成果评定”，组织开展2019年度市重大科技成果（重大示范科技成果、科学技术国际合作成果、重大技术发明成果、重大科技创新成果）的提名工作，张店区科学技术局收到有关单位2019年度淄博市重大科技成果提名项目共8项，现根据要求对提名项目予以公示。

公示日期：2019年9月25日—2019年9月30日。自项目公示之日起5日内，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对公布项目的创新性、先进性、实用性及提名材料真实性和项目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单位持有异议的，应当以书面方式向张店区科学技术局提出，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为便于核实查证，确保客观公正处理异议，提出异议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表明真实身份，并提供真实有效联系方式。个人提出异议的，须写明本人真实姓名、工作单位、联系电话和详细地址，并亲笔签名；以单位名义提出异议的，须写明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和详细地址，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于2019年9月30日（星期一）上午10:00前反馈至张店区科学技术局计划成果科，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电话：0533-2865076

地址：张店区政务中心352室（张店区新村西路226号）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4 -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进一步明确依申请公开制度，对群众依申请公开内容进行核定答复，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共收到自然人依申请公开 3 件，其中 2 件给予答复并按自然人要求予以公开，1 件不属于科技局业务范围，给予答复并告知救济渠道。办结同意率 10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重复申请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3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9 年度，区科学技术局没有收取任何依申请公开信息的费用。

五、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19 年度，区科学技术局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涉及的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六、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情况

区科学技术局 2019 年承办的人大代表建议 1 项、政协提



索引号:	11370303004217186G/2019-10065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发布机构:	张店区科学技术局	组配分类:	建议提案办理

区科学技术局2019年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汇报

发布日期: 2019-11-08 15:24:53	浏览次数: 3	字体: [大 中 小]
一、基本情况: 区科学技术局2019年承办的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共三项,分别为人大代表建议58号“关于外贸企业享受高新及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建议”,政协提案15号“关于支持民营企业科技创新的提案”、130号“关于建立‘高端人才嫁接优秀企业,驱动产业发展创新创业模式’的建议”。现将建议提案的办理情况汇报如下: 二、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高度重视,认真研究。通过认真研究梳理,根据班子成员的分工,制定建议提案办理任务分解表,明确每件提案的办理责任人及办理时限,把任务分配到各班子成员,分工又合作,做到每件建议提案有人管、有人办、有着落。 (二)加强领导、压实责任。局长为第一责任人,对办理工作负总责,对每件建议提案从办理措施、落实效果到文字答复总把关,每件建议提案都有具体承办的班子成员,并且安排专人负责日常联络办理,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办理任务。 (三)积极沟通,认真办理。我局遵循“积极主动,加强沟通,注重实效”的工作方法,承办人都对建议提案内容进行认真研究,找政策依据,找涉及到的相关单位相关人员了解情况、听取意见,找建议提案人沟通,提出最佳的建议提案解决办法,能办理的坚决办理,不能立即办理的也充分说明理由。对于多次长期联系不上的政协委员,通过多种方式建立沟通渠道,将答复内容及时传递到委员手中,尽量让代表和委员们得到满意的答复。		

案 2 项,均在规定期限内书面答复相关代表及委员,办理情

况也在张店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

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9 年，张店区科技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情况良好，取得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部分问题和不足，与广大群众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下一步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改进：

一是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完善制度，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贯彻实施好《条例》，深化和丰富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的内容，注重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事项的公示，做到权力事项更加阳光透明。三是创新载体建设，拓宽公开渠道。充分发挥微信公众号新媒体作用，拓宽便民服务通道，以喜闻乐见的形式做好科技政策宣传。四是注重队伍建设，提升能力水平。持续抓好工作人员素质，通过举办培训班和交流活动，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业务水平，保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推进。

八、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不存在其他需要报告的内容。